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3-013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审众环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服务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诚实守信，恪尽职守，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5)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 2022 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6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0 人。

(7) 2022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3,165.06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1,343.80 元、证券业务收入 57,267.54 万元。

(8)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5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24,541.58 万元。公司同行业（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1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吴梓豪，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7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7 年至 2019 年、2022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邱以武，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至 2022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兵，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5 年至 2017 年、2020

年至 2022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吴梓豪、签字注册会计师邱以武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兵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吴梓豪、签字注册会计师邱以武、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兵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公司拟参考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为 396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29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0 万元，不含差旅费）。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中审众环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本次聘任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中审众环进行了充分沟通，认为：中审众环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服务的丰富经验，在以往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服务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诚实守信，恪尽职守，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经审慎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中审众环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服务的丰富经验，在以往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服务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诚实守信，恪尽职守，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独立

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拟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对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拟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为396万元。

###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2023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